##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

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

闽财库[2021]12号

福建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 关于开展 2021 年第三期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 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工作的通知

## 各商业银行:

按照《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操作实施办法》,福建省财政厅和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拟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开展 2021 年第三期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工作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期国库现金管理操作规模为50亿元,操作期限为3

个月,操作工具为商业银行定期存款,划款日为2021年12月10日。

二、本期招标工作委托福建榕卫招标有限公司代理,招标具体事宜详见福建榕卫招标有限公司印发的招标文件。

三、有意向成为 2021 年第三期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定期存款承存银行的,请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下午 17:30 前派人持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,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到福建榕卫招标有限公司现场报名,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报送标书及相关材料。(地址: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 1 号金皇大厦 15 层;联系人:郑婷婷、余燕香;联系电话:0591-87542269,13763877088)。

特此通知。

福建省财政厅

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 2021年11月26日

信息公开类型: 主动公开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1年11月26日印发

